



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

【天母國小防疫通知】～給親師生的一封信

天母國小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」防疫措施及配合事項 112.03.03

為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（以下簡稱指揮中心）防疫政策，教育局指示自 112 年 03 月 06 日起，調整校園防疫措施，其處理方式敘述如下：

一、環境消毒

自 111/11/07 起，班級若出現確診者，**總務處不再派廠商到班級進行消毒**，請各班導師自行向健康中心借用酒精、漂白水、紫外線消毒燈等進行班級消毒。並指導學生於每日打掃時間使用漂白水進行環境消毒。

二、配戴口罩之規定與餐飲防疫措施

1. 自 112/3/6 起，**校園內(含室內外)不再強制配戴口罩**，師生自行決定，尊重師生自主意願。唯獨進入健康中心還須配戴口罩，因此仍建議學生將口罩準備在書包內，以備不時之需。
2. 倘若師生為自主防疫期間、自主健康管理期間，或有相關症狀、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，**仍應戴口罩**。
3. 防疫隔板各班可自行參酌是否使用，**即日起開放洗手台潔牙**，各班亦可繼續採「督導式潔牙」。

三、量測體溫及入校條件

1. 自 112/03/01 起校內將**不再設置體溫量測站量測體溫**，師生到校前應先在家測量體溫，採自主健康監測，並「**取消**」**班級體溫紀錄表**，但警衛室旁的體溫檢測儀不會撤除，校外人士入校應透過該儀器進行體溫檢測。
2. **取消校外人士入校檢核疫苗接種相關規範**，訪客於學生上課時段如有入校需求，回歸正常校安程序辦理，**志工家長未接種滿 3 劑新冠肺炎疫苗者(含從未接種者)**，無須每週提供 1 次快篩陰性證明，即可入校提供服務。

四、密切接觸者及確診者之相關應變

◎**確診者（快篩陽性時可當作確診處理）：**

1. 自 **111 年 11 月 14 日起改為居家照護 5 日+自主健康管理 7 日**：確診者進行完規定日數之居家照護後，**免快篩即可到校**。自主健康管理期間，免快篩即可正常到校上班上課及「**參與課後跨班性活動**」，惟應落實以下防疫規範：**除用餐飲水外均應全程配戴口罩**，所有室內課程應固定座位，並維持良好社交距離並加強環境消毒。若

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快篩陰性，則可解除自主健康管理。

2. 3個月內曾確診者若快篩陽性一律交由醫事人員判定，先以病假處理，經醫事人員判定為確診且拿到居隔書後，校內即視為確診個案(二次確診)處理。此類個案之居隔書務必提供予學務處衛生組做居隔日期登記，以利校內進行相關退費。

◎密切接觸者(確診者之同住家人、宿舍同寢室室友)：

1. 111/11/07 日起各級學校、幼兒園教職員工及學生因同住家人確診或同寢室室友確診，**免居家隔離**，無論是否完成疫苗追加劑均採「0+7 自主防疫」。如曾於 3 個月內確診，將不會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。
2. 112/02/07 起，自主防疫期間，如無症狀可正常到校上班上課及「參與課後跨班性活動」，如有**症狀**應進行快篩並盡速就醫（**學校無須檢核快篩證明，採自主健康監測**），惟應落實以下防疫規範：除用餐飲水外均應全程配戴口罩，用餐應用防疫隔板，所有室內課程應固定座位，並維持良好社交距離並加強環境清消。

◎返國入境者(自111年10月13日凌晨0時起返國入境者)：

「居檢 0 日+自主防疫 7 日」：如無症狀可正常到校上班上課及「參與課後跨班性活動」，如有**症狀**應快篩並儘速就醫（**學校無須檢核快篩證明，採自主健康監測**），惟應落實以下防疫規範：除用餐飲水外均應全程配戴口罩，用餐應用防疫隔板，所有室內課程應固定座位，並維持良好社交距離並加強環境清消。

◎自主應變對象(確診者之同班同學或與確診者共同脫口罩活動達 15 分鐘以上者)

班上有確診者，健康中心不再發放快篩劑，同班師生若有快篩需求請逕自向健康中心申請，每次乙劑。有申請快篩劑者採自主快篩，照片無須回傳。

新制要點如上所示，還有其他相關防疫措施再敬請親師生詳閱並共同配合：

1. 全校目前實施混成教學，因疫情考量，請防疫相關假別之學生，直接按照班級課表，登入授課老師的 Google classroom 按 meet 看直播，參與班級學習，詳細操作、帳號問題，請參閱學校首頁防疫停課線上教學資源網。
2. 11/07 起，**取消師生參加校外教學(含畢業旅行)新冠肺炎疫苗接種劑次相關規範**，隨行家長亦無需檢核疫苗接種證明或快篩證明。

本校將依照疫情變化及教育主管機關指示，隨時滾動式修正防疫措施並公告於學校首頁，請參閱並務必配合。

落實防疫 你我健康
共同守護師生的健康和安